

（二）供应商性质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当且仅当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〔2022〕12号相关规定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太白县中小学教师计算机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SXYJZ[2026]-0414G-2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{计算机（便携式）}，属于 {工业}行业；制造商为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3人，营业收入为 160918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516.7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{计算机（台式）}，属于 {工业}行业；制造商为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3人，营业收入为 160918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516.7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（陕西丞越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）

日期：2026年5月29日

